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下午13点30分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3月10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操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红利0.01元（含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拟定的利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九、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较为健全完备，内控制度设计具有一定的适用性，能够有效控制各类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范围明确、评价依据及缺陷认定标准合理，评价结果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实际运行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

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评价科学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且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工作。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使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更加真实可靠，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兼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业绩考核情况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2) 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但公司可以根据其实际工作情况及对公司的贡献，向其发放薪酬或津贴。

(3) 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将按照津贴标准领取报酬即 6 万元/年，按月发放，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等。

(4) 其他规定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职情况评定；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认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

重要依据，并确定董事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在公司所任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业绩考核情况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相应的报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职情况评定；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认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并确定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操宇、周三昌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